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以专人书面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审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12 名，实际参加董事 12 名。会议召开的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参加会议的董事采取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的议案；

2017 年公司实施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公司与资产出售方中国经贸船务有限公司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约定，在业绩承诺期届满时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近期，公司依照约

定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XYZH/2021SZAA40490 号《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专项审计报告》及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所述，目标资产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口径的股东全部权益估值结果为 904,623.09 万元，高于目标资产的交易价格 358,644.75 万元。自 2018 年 7 月 31 日（过户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增资、减资、接受赠与以及利润分配影响金额为 95,567.14 万元。目标资产没有减值迹象。经审议，董事会认为该报告客观、真实、准确的反应了标的资产状况，董事会对该报告无异议。报告详情请见公司发布的公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减值测试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1]号。

关联董事宋德星、赵耀铭、邓伟栋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张良、盛慕娴、吴树雄、权忠光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关于内部调剂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期限内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担保额度 7.666 亿美元。董事会同意将全资子公司招商轮船散货船控股有限公司截至目前尚未使用的 3.49 亿美元担保额度调剂至全资子公司中国能源运输有限公司使用，0.1 亿美元担保额度调剂至全资子公司上海招商明华船务有限公司使

用。

表决情况：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关于修订公司《战略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1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会议通知详情请见公司发布的《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21[072]号。

表决情况：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外，根据国资监管部门的相关文件要求，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近日召开会议，审议《关于进一步落实完善董事会职权实施方案的议案》。

特此公告。

招商局能源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4日